

资源管理与保护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XSJ-CG-2024015

采购人：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华夏世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19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6
第五章 合同文本	3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7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资源管理与保护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3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HXSJ-CG-2024015

1.2 项目名称：资源管理与保护

1.3 总预算金额（最高限价）：3023800.00元；

A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000000.00元；

B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501800.00元；

C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72000.00元；

D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50000.00元。

注：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分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均为无效投标。

1.4 采购需求：本次招标内容为资源管理与保护，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详细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书》部分。

1.5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A包、B包、D包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至2024年12月31日；C包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至2025年3月31日。

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节能产品及环保标志产品采购政策等相关扶持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A包: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投标单位须具备“摄影测量与遥感专业”或“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专业”测绘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6、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均须加盖公章，查询结果以开标现场查询为准）；

3.7、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8、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9、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B包：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5、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均须加盖公章，查询结果以开标现场查询为准）；

3.6、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7、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8、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9、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B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请各投标单位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要求【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C包: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5、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均须加盖公章，查询结果以开标现场查询为准）；

3.6、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7、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8、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9、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C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请各投标单位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要求【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D包: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加盖本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5、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均须加盖公章，查询结果以开标现场查询为准）；

3.6、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7、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8、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9、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B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请各投标单位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要求【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3.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发售标书时间：2024年03月06日08时30分至2024年03月13日17时30分（法定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2、发售标书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方式：网上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开标时间：2024年03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信息及采购结果发布媒体：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贤路9号

联系方式：王先生；0898-6523606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华夏世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海航豪庭南苑二期5栋2单元2302室

联系方式：梁先生；0898-6522022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先生；电话：0898-6522022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及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资源管理与保护 项目编号：HXSJ-CG-2024015
2	采购人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898-65236061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4	采购预算	总预算金额（最高限价）：3023800.00 元； A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 B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501800.00 元； C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72000.00 元； D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50000.00 元。 注：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分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均为无效投标。
5	服务期	A 包、B 包、D 包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C 包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6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7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8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有效。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保证金不做要求。
10	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依据代理合同约定支付。以中标价格为基数，参照《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规定标准的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1	投标文件的递交	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12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招标项目。

（二）定义

- 1、“采购人”系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海南华夏世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 4、“中标人”系指经过招标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 5、“货物”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须向用户提供的一切系统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6、“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须承担的制作、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有关的义务。

(三) 合格的投标人

1、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2、投标人其他合格条件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

3、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招标文件中未明确规定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6、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四)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二）招标文件的询问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询问，须在开标时间前 15 天内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提出，逾期作废，否则视为认可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的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的投标人均有约束作用。

2、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1、投标报价：

1.1、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2、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如有）、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3、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2、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3、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编制。

2、投标文件的编制

2.1、投标人应按投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

2.2、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2.3、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2.4、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2.5、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评标委员会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承担。

2.6、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投标单位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

（三）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电子模式下，直接使用 CA 锁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里对文件需要签字和盖章处签字盖章、及加盖骑缝章即可，电子签章（电子签名、盖章）同样具有法律效率，投标人按照交易平台指引，离线制作电子标书并签章即可（如果投标人只办理了公司公章的 CA 锁，未办理法人章 CA 锁或投标文件是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则需导出签字、盖章，再扫描放入标书中）。对于制造商授权书等，一些特殊形式的证明文件，仍需要手动签字或盖章后再扫描放入标书中，一并进行电子签章。

（五）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不做要求。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投标文件提交时间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项目，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地点。开标时供应商使用个人电脑登入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实体CA数字证书或移动CA数字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使用数字认证锁)进行远程解密。在开标前，供应商应利用参与开标的电脑提前登入开标系统进行电脑配置环境检测，并按提示设置电脑环境。

（二）投标文件上传

1、上传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加密的投标文件(wenc格式)，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者错误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投标人必须使用从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数据包，必须通过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和加密等。公开招标文件有更正的必须下载更正后的相应文件数据包，否则解密失败。

（三）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标

1、开标时间和地点 线上开标。开标（签到）倒计时结束前投标人必须完成签到，要求在签到页面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到，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电子开标前应签到，开标（签到）倒计时结束前必须完成签到，要求在签到页面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未签到，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开标流程：发起解密，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成功者，视为投标无效。（投标人在解密页面选择加密时的数字证书进行解密，否则解密不成功。也可通过【系统通知】点击进入解密页面。投标人解密未成功，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解密结束，发起结果确认，要求投标人开

标结果页面进行电子签章，确认成功，等待评标。也可通过【系统通知】进入开标结果确认页面。开标结果确认倒计时结束，结束开标。

4、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六、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1、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二）评标委员会开展评审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

1、客观原则。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及有效书面澄清材料作出客观评价，不得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中标条件，不得擅自增加、放宽或取消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

2、公平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一视同仁对待所有投标人，不得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3、合法原则。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4、效益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坚持低价优先，体现物美价廉。

5、回避原则。评审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本项规定所称的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① 评审专家三年内曾在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② 评审专家任职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为同一法人代表的；

③ 评审专家配偶或直系亲属在投标人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④ 评审专家、其配偶或直系亲属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⑤ 有其他利益关系的。

（三）评标方法

1、对所有投标人投标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2和3规定处理。

5、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6、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评标委员会可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由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中标结果。

（四）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在评标过程中及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的研究情况和所有投标人的商业秘密都属于保密内容。

2、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3、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五）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对开评标情况进行审核，审核无异议后，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并上网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

定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有权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中标人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

七、质疑和投诉

（一）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及处理和投诉

1、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投标人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5、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八、授予合同

（一）中标通知

1、评标结束后确定中标候选人，中标公告在法定媒体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中标公告发出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3、采购代理机构无须对未中标人解释落标理由。

4、《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签订合同

1、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其在评标中的书面承诺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拆分后转包给他人。

九、其他

（一）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招标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中标人被认为在本招标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二）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三）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予4%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4、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四）其它

1、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3.1、根据招标代理协议中的约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

3.3、本项目所属行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采购需求 A 包

一、项目概况

- 1、标段项目名称：资源管理与保护 A 包；
- 2、A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如因政府预算管理政策等原因项目预算被压减，则以被压减后的项目预算为准。如中标价格高于被压减后的预算，则按照压减后的预算金额和中标下浮率计算合同经费，约定工作量不能减少）；
- 3、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服务要求

根据自然资源部统一部署和正式印发的实施方案要求，完成海南省责任区监测数据制作，通过在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组织开展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工作，包括影像正射纠正、数据收集整理、空间信息细化与补充、相关要素更新、外业调查核查、质量检查与验收等，形成符合设计要求、质量合格的 2024 年海南省责任区监测数据成果和文档成果，包括正射纠正影像数据、数据集成果，实施方案、监测分析报告等。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影像收集与正射处理：收集时相为 2024 年、1 米或更高分辨率的卫星遥感影像、无人机影像、倾斜摄影影像等，综合分析选择时相较新、分辨率更优的影像开展影像正射纠正工作，制作正射影像图。

2、资料收集与整理：收集涉及民政、统计、应急、教育、环保、住建、交通等与项目相关的行业专题数据、成果资料，进行汇总分析及预处理。

3、监测要素更新及细化补充：以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底图，以收集资料为指引，套核最新遥感影像，利用多种技术手段，结合实地调查，对各监测对象监测要素进行监测及更新，确定相关监测内容的位置、占地范围和

相关属性，细化补充相关信息形成数据集成果。具体包括空间信息细化与补充，主要是对物流仓储用地、科教文卫用地、城镇住宅用地等进行三级类细化。相关要素更新主要是对水网、路网等数据进行更新。

4、外业调查核查：对内业难以准确判定或相关部门无权威资料可表明属性的的监测要素开展外业调查，及时规范记录、整理调查核查结果，并与内业工作紧密对接，确保外业调查成果完整、无误传递到内业作业环节，开展省级监测数据生产，同时记录生产阶段相应的元数据信息。

5、质量检查与验收：按照全过程管理的原则开展质量控制，作业单位负责组织成果质量的“两级检查”，即过程检查和最终检查，形成完整成果。项目业主单位组织省级测绘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依据成果验收与评定有关规定对成果质量进行最终检查验收。

6、成果汇交：成果通过验收后，按照自然资源部正式印发的技术规程有关要求，配合完成成果汇交工作，配合完成国家质量抽查等工作。

三、主要成果

1、矢量成果：正射影像成果，成果数据集，以上数据的元数据成果。

2、文字成果：项目实施方案、专业技术设计书，项目技术总结、工作总结、监测成果分析报告。

四、服务期限和验收标准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验收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采购需求 B 包

一、项目概况

1、标段项目名称：资源管理与保护 B 包；

2、B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501800.00 元（如因政府预算管理政策等原因项目预算被压减，则以被压减后的项目预算为准。如中标价格高于被压减后的预算，则按照压减后的预算金额和中标下浮率计算合同经费，约定工作量不能减少）；

3、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工作内容

1. 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各类产业园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监测统计、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工作。通过资料收集、内业整理、外业调查、汇总分析等工作手段，开展调查评价。

2. 完成我省行政区建设用地、各类产业园区土地、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数据收集填报，对数据进行检查核实，汇总形成省级数据库。

3. 对我省行政区建设用地、各类产业园区土地、人均村庄建设用地开展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确定指标体系、权重、评价方法等，对不同类型开发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进行综合排序。

4. 进行省级评价成果汇总分析，完成行政区建设用地、各类产业园区土地、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成果省级汇总分析报告、产业园区资料汇编以及相关表格和图件成果。

5. 完成成果数据入库和验收工作。

三、工作成果

形成行政区建设用地、产业园区土地和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

价成果省级汇总分析报告、产业园区资料汇编以及相关表格和图件成果，完成成果数据入库和验收工作。

四、成果验收标准

符合《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操作手册》、《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规程》等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成果汇总分析的相关要求。

采购需求 C 包

一、项目概况

1、标段项目名称：资源管理与保护 C 包；

2、C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72000.00 元（如因政府预算管理政策等原因项目预算被压减，则以被压减后的项目预算为准。如中标价格高于被压减后的预算，则按照压减后的预算金额和中标下浮率计算合同经费，约定工作量不能减少）；

3、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31 日；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工作内容

1. 分析海南省土地供应、供后开发利用情况，并按期提供月报、季报。

2. 分析海南省房地产用地供应情况，并按期提供分析月报、季报。

3. 对土地市场动态系统中的土地动工巡查、疑似闲置土地等信息进行监测，每季度向厅业务处室提交疑似闲置土地、批而未供、供应预警等相关信息。

4. 编制海南省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动态管理清单。

5. 指导市县做好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工作，并进行技术答疑。

三、工作成果

督促各市县积极推动落实建设用地供后开发利用全程监管。同时，为省里掌握全省建设用地供后开发利用、闲置等提供资料：土地供应分析季报 4 份、月报 12 份；房地产用地形势分析季报 4 份、月报 12 份；对系统中的土地动工巡查、疑似闲置土地等信息进行监测，每季度向厅业务处室提交疑似闲置土地批而未供、供应预警等相关信息。

四、成果验收标准

符合《海南省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系统维护与土地供应数据汇总分析工作实施方案》等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成果汇总分析的相关要求。

采购需求 D 包

一、项目概况

1、标段项目名称：资源管理与保护 D 包；

2、D 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50000.00 元（如因政府预算管理政策等原因项目预算被压减，则以被压减后的项目预算为准。如中标价格高于被压减后的预算，则按照压减后的预算金额和中标下浮率计算合同经费，约定工作量不能减少）；

3、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涉及各类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成果审核的，必须协助完成自然资源确权公告登簿。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服务要求

1、根据《地籍调查规程》（GB/T 42547-2023）有关要求开展跨市县纠纷土地地籍测量、实地走界、相关图件制作等工作，为解决土地纠纷提供技术支撑。配合开展与跨市县土地纠纷有关的其他服务工作。

2、根据《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操作指南（试行）》、《海南省省级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成果审核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对省级自然资源委托代理清单中的登记单元地籍调查成果进行技术规范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包括但不限于对地籍调查表、调查成果核实表、专题图件进行技术完整性、技术规范性和逻辑一致性检查，对审批文件、点之记等相关材料进行技术完整性和技术性审核，对存在的技术问题反馈，并配合对登记单元进行修改，以此提高登记成果的准确性、合法性。配合开展与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有关的其他服务工作。

三、主要成果

1、纠纷土地相关地籍调查成果（地籍调查相关表单成果、矢量数据成果、图件成果等）。

2、自然资源登记单元技术规范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意见（逐宗提供）。

3、海南省土地纠纷调处技术服务总结报告。

4、省级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成果审核技术服务总结报告。

四、服务期限和验收标准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涉及各类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成果审核的，必须协助完成自然资源确权公告登簿。

验收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审查，再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以及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二、资格审查

1、根据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评审（详见第四章初步评审标准：资格性审查标准）。

3、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三、符合性审查

1、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4、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四、详细评审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3、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4、如投标人满足“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投标人的评标价进行调整。

5、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A包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	投标单位须具备“摄影测量与遥感专业”或“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专业”测绘资质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6	信用查询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7	前三年内参加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	前三年内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9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招标人代表：

招标代理机构代表：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B包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	信用查询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6	前三年内参加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7	前三年内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招标人代表：

招标代理机构代表：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C包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	信用查询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6	前三年内参加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7	前三年内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招标人代表：

招标代理机构代表：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D包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	信用查询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6	前三年内参加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7	前三年内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招标公告中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招标人代表：

招标代理机构代表：

年 月 日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审查项目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
1	投标文件符合性	是否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包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报价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8	雷同性分析	是否满足上传投标文件设备中的CPUID、硬盘序列号、物理网卡(MAC地址)不存在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结 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标委员会：

年 月 日

详细评审标准 A 包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工作基础	<p>工作基础：承担过省级地理国情监测（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数据生产、影像正射纠正、成果建库等相关工作任务的，每承担过一项工作内容的得 3 分，最高得 9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主体为各级主管部门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属于省、市县直接下达任务未签合同的，可提供主管部门相关文件或批准编制的技术设计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分包转包的不予认定。</p>	9
2	类似业绩	<p>类似业绩：近三年来承担过卫星遥感影像监测类工作、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相关工作的，省级工作每提供 1 项得 3 分，市县级工作每提供 1 项得 2 分，与工作基础中的案例相同的不重复计分，满分 9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主体为各级主管部门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属于省、市县直接下达任务未签合同的，可提供主管部门文件或批准编制的技术设计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分包转包的不予认定。</p>	9
3	服务团队	<p>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地理信息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技术负责人具有测绘地理信息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3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职称证书及本单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6
		<p>项目实施人员：项目实施人员团队（不包含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中具有测绘地理信息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人员每有 1 人得 1 分，满分 15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职称证书及本单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15
4	影像保障	<p>影像保障：截至项目招标阶段具备海南省面积最多的优于 1 米分辨率影像数据（时相须为 2024 年），并承诺针对未补充到的漏洞区域，按实际需要通过正常途径无偿获取或开展采购等方式获取影像为项目提供保障的得 9 分；截至项目招标阶段已有部分优于 1 米分辨率的影像数据，并承诺针对未补充到的漏洞区域，按实际需要通过正常途径无偿获取或开展采购等方式获取影像为项目提供保障的得 6 分；不具备影像数据，但承诺按实际需要通过正常途径无偿获取或开展采购等方式获取影像为项目提供保障的得 3 分；未提供承诺函或无法承诺具备影像保障能力的不得分。</p> <p>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已有影像必须附影像数据情况说明文件及数据来源证明文件，单位平方米并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未提供不得分。</p>	9

5	技术方案设计	<p>投标人提供项目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完善可行的实施计划及进度安排；②完整的技术路线；③技术要点；④质量管控；⑤安全生产；⑥汇交要求等内容，方案中包含以上六个要素且内容完整明确、科学合理的得 21 分，每缺少一项扣 3.5 分，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2 分，满分 24 分。（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21
6	保密安全	<p>提供①本单位保密制度；②本项目所有参与人员保密协议或保密责任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项材料得 4 分，未提供不得分，满分 8 分。</p>	8
		<p>需配备专门的涉密数据管理人员，人员需持有省级或以上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涉密测绘成果管理人员岗位培训证书，每有 1 人得 1 分，满分 2 分。 证明材料：提供岗位证书及本单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2
7	售后服务	<p>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问题响应支持、电话及现场技术支持（须承诺 15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的响应时效） ②设置专门技术人员对接全天候对接采购人提出的服务需求，内容完整明确的得 6 分。其中上述两项内容每缺少一项扣 3 分；方案有内容缺陷的，每有一处扣 2 分。 （内容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内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6
8	报价得分	<p>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15

详细评审标准 B、C 包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企业经验业绩	B 包和 C 包：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个得 5 分，本项满分 20 分。 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20
2	项目组成员	B 包和 C 包：项目组结构合理，项目组技术人员不少于 10 人，具有规划、评估、测绘等相关领域中级或以上职称或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含项目负责人），每人得 1 分，最高得 15 分。 证明材料：提供中级或以上职称或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注：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组成员在本单位近半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交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	15
3	工作要求和 工作内容理 解程度	B 包和 C 包：根据投标单位对工作要求和任务的理解，是否准确、到位且满足项目的总体要求。 ①工作思路清晰、合理，工作方法、科学、有效、可行性高，得 20 分； ②工作思路清晰、合理，工作方法有效、可行性一般，得 14 分； ③工作思路基本清晰、合理，工作方法不科学、有效、可行性差，得 7 分； ④未提供者，得 0 分。	20
4	工作重点、 难点及其解 决措施	B 包和 C 包：根据投标单位对该工作的重点、难点的理解，制定的规划方案是否能解决重点问题，解决关键问题的措施是否有力、得当。 ①工作重点突出、难点分析全面，应对措施可行性强，得 20 分； ②工作重点突出、难点分析较全面，应对措施可行性一般，得 14 分； ③工作重点突出、难点分析不全面，应对措施不具有可行性，得 7 分； ④未提供者，得 0 分。	20
5	工作进度计 划安排及保 障措施	B 包和 C 包：①项目进度计划详尽、合理，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并具备较好的工作基础和项目实施的保障条件，得 15 分； ②项目进度计划基本详尽、合理，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并具备一般的工作基础和项目实施的保障条件，得 10 分； ③提供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及保障措施方案较差，可行性较差，得 5 分； ④未提供者，得 0 分。	15

6	报价得分	<p>B包和C包：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p> <p>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10
---	------	---	----

详细评审标准 D 包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技术方案 设计	<p>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1、编制依据：编制依据充分，符合国家和海南省相关技术规范的得 5 分；编制依据不充分、内容缺失或不符合国家和海南省相关技术规范的得 0 分；</p> <p>2、工作内容及方法：准确理解所投分包的工作背景、目标、范围，深入理解项目要求，制定具体明确技术方案，工作内容明确，作业流程详细，采用新技术新方法作业，技术路线合理并切实可行得 8 分；制定方案较全面，工作内容、作业流程及技术路线较明确得 5 分；制定方案内容一般，工作内容不明确，作业流程不够详细得 3 分；制定方案不合理或不提供方案得 0 分。</p> <p>3、工作进度及成果质量控制方法：工作进度安排合理，对所投分包质量管理有具体的保障制度和措施，成果质量控制方法满足实际要求得 7 分；工作进度安排较合理，有必要的质量管理制度得 5 分；工作进度安排一般，缺少必要质量管控制度措施得 3 分；工作进度安排不合理或不提供得 0 分。</p>	20
2	售后服务保 障	<p>1、完成时间承诺：根据制定的技术方案，明确具体工作完成时间的为得 2 分；未明确工作完成时间的得 0 分。</p> <p>2、服务方案：能提供完整、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得 5 分；承诺在成交后提供基本售后服务方案得 3 分；无法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得 0 分。</p> <p>3、常驻技术人员措施：在所投分包服务地须有常驻技术人员（须为实际投入本项目所投分包人员），常驻技术人员有 5 人及以上的得 5 分，3 人及以上不足 5 人的得 3 分，少于 3 人的的得 0 分；</p> <p>注：提供在本单位近半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交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p>4、服务需求响应时间：所投分包作业期及售后服务期限内，设置专门技术人员对接，项目负责人跟踪，及时对接所投分包业主单位提出服务需求，并能按要求时限到达现场、完成指定工作、提交成果的为优，得 3 分；所投分包作业期及售后服务期内，有人员负责对接，可根据业主单位需求进行响应的为一般，得 1 分；无对接人员，或无法根据业务单位需求进行响应的为差，得 0 分。</p>	15

3	人员配置	<p>1、项目负责人:具有土地专业或测绘工程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4分;</p> <p>2、技术负责人:具有土地专业或测绘工程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4分;</p> <p>3、项目实施人员:具有土地专业或测绘工程中级及以上职称,每有1人得2分,满分12分;</p> <p>4、涉密数据管理人员:具有符合省级或以上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认定的涉密人员培训证书的,每有1人得1分,满分4分。</p> <p>注:项目实施人员配备不包含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提供以上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涉密人员培训证书复印件和在本单位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交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24
4	项目经验	<p>承担过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和土地权属纠纷调处等相关项目的,省级及以上项目每提供一份合同材料的得5分,市县级项目每提供一份合同材料的得3分,最高不超过24分。</p> <p>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分包转包不予认定</p>	24
5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p>供应商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否则得0分。</p> <p>注:供应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2
6	报价得分	<p>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p>	15

委托人（甲方）：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受托人（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 项目（项目编号： ）
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的
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名称及委托工作内容

（一）项目名称

资源管理与保护 A 包（海南省责任区地理国情监测）。

（二）委托工作内容：

根据自然资源部统一部署和正式印发的实施方案要求，完成海南省
责任区监测数据制作，通过在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组织开展城市国
土空间监测工作，包括影像正射纠正、数据收集整理、空间信息细化与
补充、相关要素更新、外业调查核查、质量检查与验收等，形成符合设
计要求、质量合格的 2024 年海南省责任区监测数据成果和文档成果，包
括正射纠正影像数据、数据集成果，实施方案、监测分析报告等，支撑
城市建设用地细化、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及实施监督、城市体检评估和用
途管制等国土空间治理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影像收集与正射处理：收集时相为 2024 年、1 米或更高分辨率
的卫星遥感影像、无人机影像、倾斜摄影影像等，综合分析选择时相较
新、分辨率更优的的影像开展影像正射纠正工作，制作正射影像图。国
家统一下发时相约为 4-6 月的海南省责任区正射纠正影像。

2、资料收集与整理：收集涉及民政、统计、应急、教育、环保、住
建、交通等与项目相关的行业专题数据、成果资料，进行汇总分析及预
处理。

3、监测内容采集：以 2023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底图，以收集
资料为指引，套核最新遥感影像，利用多种技术手段，结合实地调查，
对各监测对象监测要素进行监测及更新，确定相关监测内容的位置、占
地范围和相关属性，细化补充相关信息形成数据集成果。具体包括空间

信息细化与补充，主要是对物流仓储用地、科教文卫用地、城镇住宅用地等进行三级类细化。相关要素更新主要是对水网、路网数据进行更新。

4、外业调查核查：对内业难以准确判定或相关部门无权威资料可表明属性的的监测要素开展外业调查，及时规范记录、整理调查核查结果，并与内业工作紧密对接，确保外业调查成果完整、无误传递到内业作业环节，开展省级监测数据生产，同时记录生产阶段相应的元数据信息。

5、质量检查与验收：按照全过程管理的原则开展质量控制，作业单位负责组织成果质量的“两级检查”，即过程检查和最终检查，形成完整成果。项目业主单位组织省级测绘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依据成果验收与评定有关规定对成果质量进行最终检查验收。

6、成果汇交：成果通过验收后，按照自然资源部正式印发的技术规程有关要求，配合完成成果汇交工作，配合完成国家质量抽查等工作。

第二条：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工作成果

（一）数据成果

1. 海南省责任区（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正射影像成果（tif/img 格式）；

2. 海南省责任区（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监测成果数据集（gdb 格式）；

3. 以上数据的元数据成果（gdb 格式）。

（二）文字成果（word 电子文档及纸质文档）

1. 项目实施方案；
2. 项目专业技术设计书；
3. 项目技术总结；
4. 项目工作总结；
5. 监测成果分析报告。

第三条：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提供乙方开展工作的相关信息支持和帮助；
2. 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工作经费；
3. 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组织项目履约验收，确保项目成果符合相关工作要求。

（二）乙方责任

1. 按合同约定组织队伍开展 2024 年度海南省责任区地理国情监测工作，并按照自然资源部的时间及工作要求保质保量完成规定工作，按时提交监测工作成果；

2. 建立项目台账，记录保存并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相关重要资料信息，配合甲方及相关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

3. 承担由甲方组织省级测绘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开展成果检查验收的费用；

4. 应甲方的要求不定期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度；

5. 严格按照保密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及保存项目成果，确保项目成果数据安全。

6. 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培训及隐患排查，制定应急预案，采取相关保护措施保障工作人员及项目相关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否则因履行本合同项目所产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引起的所有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7. 乙方应当积极配合甲方、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做好项目履约验收，提供与验收相关的生产、技术、服务、数量、质量、安全等资料，根据实际需要做好技术说明、测试演示或场景应用情况分析等工作。对履约情况争议问题，乙方应当提供相应证据证明材料。达到履约验收条件后，乙方应当组织内部自验，自验合格后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履约验收申请，并提供自验情况作为履约验收相关证明材料。项目履约验收发生的检测（检验）费、劳务报酬等费用支出，由乙方全额承担。

第四条：履约验收与成果提交要求

1. 履约验收方案：乙方按照甲方工作要求，在完成项目工作成果后，应当组织内部自验，自验合格后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自收到乙方履约验收书面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工作并向乙方出具验收通知，组建履约验收小组，依据有关国家标准对乙方工作成果进度、工作成果质量等内容进行履约验收。履约验收合格后，履约验收小组向乙方以书面形式出具验收意见报告。

2. 成果提交期限：乙方应于2024年12月31日前按要求提交经甲方组织验收通过的最终项目成果。项目委托工作内容、工作成果须按照自然资源部的部署和正式印发的《工作通知》、《实施方案》等安排执行。自然资源部和甲方另有工作部署安排的，按照部署调整后的安排执行。

第五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 本合同确定的工作经费总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完成项目任务所需的管理费、税金、设备使用费、差旅费、食宿费、劳务费、打印费、各种会议费、质检费、专家评审费等成本费用和利润。项目经费须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使用必须满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

(二) 支付方式

1. 签订本合同后，甲方依据乙方提供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2. 乙方完成监测范围内水网、路网数据的更新，由乙方质检出具质检报告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依据乙方提供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5%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 乙方按时提交所有项目成果并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甲方依据乙方提供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剩余工作经费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4. 如果遇到法定节假日、财务封账等因素的影响，则相应的付款时间顺延，具体时间由甲乙双方进行协商，甲方不承担因此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乙方指定账号：

开户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合同所有款项由甲方直接汇付至本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如乙方变更账户需提前十日书面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

第六条：保密条款

1. 乙方均应对项目开展相关资料及成果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对外公开项目相关事宜。

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保密有关规定，签署保密承诺书，对从事项目所获得的所有资料及成果严格保密。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留存复制品及技术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复制成果资料。

4. 合同变更、解除或终止不影响本保密条款效力。

第七条：知识产权条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任何文件、信息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规范 and 测试规范）不构成向乙方转让、授予本项目项下技术服务之外的使用权或其他任何权利。

2. 乙方根据本合同完成的包括阶段性成果在内的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对其在本合同中完成的全部成果及资料享有署名权。

3. 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上述甲方的知识产权所指向的工作成果以任何方式用于提供除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的其他事项。

4. 乙方应当确保所提供的技术服务及工作成果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第八条：违约条款

1.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任务，应相应给乙方顺延完成任务的时间。

2. 如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不符合要求，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自行修改，直至确保项目成果质量符合要求并验收合格为止，提交最终项目成果期限不延长，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乙方逾期提交最终成果的，逾期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且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7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停止支付项目经费，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擅自以任何形式将本合同的约定事项转委托任何第三方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款项外，同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赔偿。

4. 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成果及资料不真实、涉及知识产权纠纷或者侵害第三人的合法权益的，或有违规、造假等行为的，引发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甲方有权追回服务费，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赔偿。

5. 因项目技术服务错误而造成项目技术服务重大质量事故的，乙方除免收直接损失部分的项目技术服务费外，还应赔偿直接损失部分等额技术服务费给甲方，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全部的损失。

6. 如乙方不履行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在提交成果及资料前后，擅自将成果及资料对外公开、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的，乙方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部的损失，如涉及刑事案件的交由相关部门处理。

7. 本合同生效后，除法律法规或者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乙方无故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在终止履行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返还甲方已付的所有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总金额 5%的违约金，如因此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全部赔偿。

8.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内容履行义务，出现除以上条款中约定的违约行为的，应承担违约责任，按合同总金额 5%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即生效，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2.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或不能完全履行的，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因政策变化、政府原因导致项目终止的，合同自动解

除，经清算后对已完成工作量部分支付相应服务费，多出的已支付费用，乙方应当无条件退还甲方，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内容或其它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工作返工的，双方应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5.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6. 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本协议所载明的送达地址为双方文件送达的地址，亦为司法机关送达法律文书的地址，如任何一方地址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后的7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如变更一方未通知的，另一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地址送达的，视为变更一方收到文件，并产生送达的法律效力。以邮递方式送达的，在发出后7日视为送达；以邮件方式发出的，发出即视为送达。

7. 若出现合同解除、终止的情形，乙方须在7日内向甲方退回甲方提供的全部业务数据和文字资料，逾期未退回，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赔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可通过甲方住所地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名称：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美贤路9号

邮政编码：570203

电 话：

乙方名称：（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经办人：

经办人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海口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地 址：

电 话：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入本项目人员名

合同编号：

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资源管理与保护 B 包(2024 年建设用地
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工作)

甲 方：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乙 方：

签订地点：海口市

甲方：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乙方承担2024年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评价工作有关事务签订如下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一）根据自然资源部和我厅要求，2024年各类产业园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各行政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整体评价工作。通过资料收集、内业整理、外业调查、汇总分析等工作手段，开展调查评价。

（二）完成我省行政区建设用地、各类产业园区土地、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数据收集填报，对数据进行检查核实，汇总形成省级数据库。

（三）对我省行政区建设用地、各类产业园区土地、人均村庄建设用地开展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确定指标体系、权重、评价方法等，对不同类型开发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进行综合排序。

（四）进行省级评价成果汇总分析，完成行政区建设用地、各类产业园区土地、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成果省级汇总分析报告、产业园区资料汇编以及相关表格和图件成果。

（五）完成成果数据入库和验收工作。

第二条 技术服务要求

（一）技术服务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二）技术服务进度：

1. 2024年5月前，完成我省行政区建设用地、各类产业园区土地、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数据调查和矢量界线核实工作；

2. 2024年8月前，完成我省行政区建设用地、各类产业园区土地、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全面评价工作；

3. 2024年10月底前完成省级汇总成果编制。

(三)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操作手册》、《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规程》等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成果汇总分析的相关要求。

(四) 技术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第三条 履约验收与成果提交要求

(一) 履约验收方案:乙方按照甲方工作要求,在完成项目工作成果后,应当组织内部自验,自验合格后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自收到乙方履约验收书面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工作并向乙方出具验收通知,组建履约验收小组,依据有关国家标准对乙方工作成果进度、工作成果质量、人员配备情况等内容进行履约验收。履约验收合格后,履约验收小组向乙方以书面形式出具验收意见报告。

(二) 成果提交期限:乙方应于2024年10月31日前向甲方提交通过甲方组织验收通过的最终项目成果。

第四条 项目经费及支付

(一) 甲方按项目具体工作内容支付乙方经费总额为人民币_____。项目经费须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使用必须满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

(二) 采取分期支付方式:

第一笔项目经费:双方签订本合同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正规、等额、合法的税务发票后一个月内,向乙方拨付项目总经费的50%,计人民币_____;

第二笔项目经费:2023年10月31日前,乙方向甲方提交省级评价成果汇总分析,完成我省行政区建设用地、各类产业园区土地、人均村庄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成果省级汇总分析报告、产业园区资料汇编以及相关表格和图件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正规、等额、合法的税务发票后一个月内向乙方拨付剩余项目经费的50%,计人民币_____。

(三) 若遇法定节假日、财务封账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则相应的付款时间顺延，具体时间由甲乙双方进行协商。

(四) 在甲方支付各期合同金额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合法票据。

乙方指定账号：

开户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甲方所需发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本合同所有款项由甲方直接汇付至本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如乙方变更账户需提前十日书面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

第五条 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付款；
2. 甲方将向乙方提供为完成服务工作所需要的信息、资料和其他相关协助（以甲方能够提供的为限，甲方没有或无法提供的由双方协商解决）；
3. 甲方有权随时了解乙方的工作进展情况，并对经费使用进行监督检查；
4. 甲方应及时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签收确认和审核。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组织具有相关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组成项目组，明确项目组人员及其分工负责事项；
2. 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相关的技术巡视、检查，不定期的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展情况；乙方应建立项目台账，记录保存并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相关重要资料信息，配合甲方及相关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

3.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和成果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资料，并负责成果资料的补充、修改完善及成果资料汇总，负责对相应成果进行汇报和说明。乙方应对服务过程和成果的合法性、实用性和时效性负责；

4. 乙方收取项目工作经费时，应该向甲方提供正规的发票；

5. 乙方应当采取相关保护措施保证工作人员及项目相关人员的安全，本合同项目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的，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负责赔偿；

6. 如因项目涉及的有关政策出现重大变化而造成工作时间需延长的，经甲方确认后，乙方提交成果的时间相应推迟；

7.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主要义务；

8. 乙方应建立项目台账，记录保存并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相关重要资料信息，配合甲方及相关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

9. 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修改或补充请求后5个工作日内，无偿对项目技术服务中出现的遗漏负责修改或补充；

10. 项目经费须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使用必须满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

第六条 保密条款

（一）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测绘基础资料管理的有关规定，对从事项目所获得的资料及成果保密。保密范围包括乙方所有参与本项目或知晓本项目数据及成果资料人员；

（二）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对外公开项目相关事宜，不得将所获得的资料及成果擅自转交第三方。

（三）合同变更、解除或终止不影响本保密条款效力。

第七条 知识产权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任何文件、信息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规范 and 测试规范）不构成向乙方转让、授予本项目项下技术服务之外的使用权或其他任何权利；

（二）乙方根据本合同完成的包括阶段性成果在内的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三) 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 乙方不得将上述甲方的知识产权所指向的工作成果以任何方式用于提供除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的其他事项;

(四) 乙方应当确保所提供的技术服务及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数据资料、计算公式、测试方法、软件、报表等)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第八条 合同变更条款

本合同的重要事项变更须另行商议, 由双方协商一致,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等, 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违约条款

(一)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返工的, 乙方完成任务的时间相应顺延;

(二) 如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不符合《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操作手册》、《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规程》等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成果汇总分析的相关要求的, 须自行修改, 完成期限不延长, 直到项目成果质量合格为止,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成果修改费用, 逾期完成的, 应当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 5 日未完成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并请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三) 在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拨付工作经费后, 若乙方未按要求提交最终成果, 乙方需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 作为违约金;

(四) 如因省政府、甲方自身、政策等原因取消本项目的, 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本项目工作随即终止, 甲方未支付的经费不再支付, 乙方已收取的经费双方按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

(五) 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在提交成果及资料前后, 擅自将成果及资料对外公开、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的, 乙方构成违约,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0%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部的损失, 如涉及刑事案件的交由相关部门处理;

(六) 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成果及资料不真实、涉及知识产权纠纷或者侵害第三人的合法权益的, 引发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由乙方全部承担, 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0%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全部赔偿;

(七)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的主要义务进行转让或分包给其他第三方的, 甲方有权解除终止合同, 乙方按合同总价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八) 本合同生效后, 乙方无故解除本合同的, 乙方构成违约, 乙方应自解除本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返还甲方已付的所有费用, 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的违约金, 如因此对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全部赔偿;

(九) 如乙方未遵守合同第五条要求的保密义务,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同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出现不可抗力的, 致使本合同暂时不能履行, 合同履行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如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 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于双方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之日生效。

第十三条 其他

(一)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由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应本着互惠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另行约定。

(三) 双方确定,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甲方指定 , 电话: ,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 乙方指定 , 电话: ,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四) 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本合同所载明的送达地址为双方文件送达的地址, 亦为司法机关送达法律文书的地址, 如任何一方地址发生变更的, 应当在变更后的7日内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如变更一方未通知的, 另一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地址送达的视为变更一方收到文件, 并产生送达的法律效力。以邮递方式送达的, 在发出后7日视为送达; 以邮件方式发出的, 发出即视为送达。

(五) 若出现合同解除、终止的情形, 乙方须在10日内向甲方退回甲方提供的全部业务数据和文字资料, 逾期未退回, 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赔偿。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开户银行:

开户单位: 账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经办人:

经办人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地 址：

电 话：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中标通知书

合同编号：

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资源管理与保护 C 包(海南省土地市场
动态监测监管系统维护与土地供应数据
汇总分析工作)

甲 方：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乙 方：

签订地点：海口市

委托方（甲方）：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受托方（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海南省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系统维护与土地供应数据汇总分析工作》项目的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就项目的相关内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一）海南省土地供应、供后开发利用情况月报、季报；

（二）海南省房地产用地供应情况分析月报、季报；

（三）对土地市场动态系统中的土地动工巡查、疑似闲置土地等信息进行监测，每季度向厅业务处室提交疑似闲置土地、批而未供、供应预警等相关信息；

（四）编制海南省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动态管理清单。

（五）指导市县做好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工作，并进行技术答疑。

第二条 技术服务要求

（一）技术服务地点：海口市

（二）技术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

第三条 项目成果

（一）文字成果

1. 海南省土地供应及供后开发利用监测监管情况报告（月报、季报）；

2. 海南省房地产用地供应情况报告（月报、季报）；

3. 海南省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情况报告（季报）；

（二）表格成果

1. 海南省土地供应及供后开发利用情况汇总分析表；
2. 海南省房地产用地供应情况汇总分析表；
3. 海南省疑似闲置土地、批而未供、供应预警数据；
4. 海南省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清单。

第四条 履约验收与成果提交要求

（一）履约验收方案：乙方按照甲方工作要求，在完成项目工作成果后，应当组织内部自验，自验合格后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自收到乙方履约验收书面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工作并向乙方出具验收通知，组建履约验收小组依据有关国家标准对乙方工作成果进度、工作成果质量、人员配备情况等内容进行履约验收。履约验收合格后，履约验收小组向乙方以书面形式出具验收意见报告。

（二）成果提交期限：乙方应于2024年12月31日前向甲方提交通过甲方组织验收通过的最终项目成果。

第五条 项目经费及支付

（一）甲方按项目具体工作内容支付乙方经费总额为人民币_____。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完成项目任务所需的管理费、税金、设备使用费、差旅费、食宿费、劳务费、打印费、各种会议费、专家评审费等成本费用和利润。项目经费须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使用必须满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

（二）采取分期付款支付方式：

第一笔项目经费：双方签订本合同后，甲方根据乙方开具正规、等额、合法的税务发票，向乙方拨付项目总经费的50%，计人民币_____。

第二笔项目经费：2024年10月底前，乙方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前3季度相关成果(包括项目成果中所要求的1-9月份月报、1-3季度季报和相关成果表格)后，甲方根据乙方开具正规、等额、合法的税务发票，向乙方拨付项目总经费的50%，计人民币_____。同时，乙方应继续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任务。如违反约定，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追究违约责任。

(三) 乙方账户

开户银行：

开户单位：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甲方所需发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本合同所有款项由甲方直接汇付至本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如乙方变更账户需提前十日书面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

(四) 若遇法定节假日、财务封账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则相应的付款时间顺延，具体时间由甲乙双方进行协商。

第六条 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配合协调各市县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提供有关基础数据和资料；
2. 为乙方到各市县开展工作提供相关信息支持和帮助；
3. 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拨付项目经费；

4. 及时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审核。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明确项目组人员及其分工负责事项；

2. 接受并配合甲方相关的技术巡视、检查，不定期的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展情况；

3. 按照规定的时间进度要求，提交项目要求成果；向甲方提供正规的发票；

4. 乙方应建立项目台账，记录保存并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相关资料信息，配合甲方及相关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

5. 采取相关保护措施保证项目相关人员的安全，本合同项目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的，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负责赔偿。

第七条 保密条款

1. 乙方应对项目的相关资料及成果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对外公开项目相关事宜。

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对从事项目所获得的资料及成果保密。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成果对外公开、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4. 乙方违反保密条款，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5. 合同变更、解除或终止不影响本保密条款效力。

第八条 知识产权条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任何文件、信息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规范 and 测试规范）不构成向乙方转让、授予本项目项下技术服务之外的使用权或其他任何权利。

2. 乙方根据本合同完成的包括阶段性成果在内的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对其在本合同中完成的全部成果及资料享有署名权。

3. 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上述甲方的知识产权所指向的工作成果以任何方式用于提供除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的其他事项。

4. 乙方应当确保所提供的技术服务及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数据资料、计算公式、测试方法、软件、报表等）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第九条 合同变更条款

本合同的重要事项变更须另行商议，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违约条款

（一）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返工的，乙方完成任务的时间相应顺延。

（二）如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不符合要求的，须自行修改，直到项目成果质量合格为止，修改不能影响第二条(第二款)项目进度安排，甲方不再另行支付成果修改费用。乙方因此逾期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文字成果、表格成果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7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停止支付项目经费，乙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三）在甲方拨付全部工作经费后，若乙方未按约定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最终成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损失赔偿责任。

（四）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擅自以任何形式将本合同的主要义务转委托任何第三方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五）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成果及资料不真实、涉及知识产权纠纷或者侵害第三人的合法权益的，或有违规、造假等行为的，引发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甲方有权不支付或者追回服务费，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全部赔偿。

（六）因项目技术服务错误而造成项目技术服务重大质量事故的，乙方除免收直接损失部分的项目技术服务费外，还应赔偿直接损失部分等额技术服务费给甲方，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损失。

（七）如乙方不履行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在提交成果及资料前后，擅自将成果及资料对外公开、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的，乙方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除要求乙方返还已付的全部款项外，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 1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部的损失，如涉及刑事案件的交由相关部门处理。

（八）本合同生效后，除法律法规或者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乙方无故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在终止履行合同之日起

返还甲方已付的所有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如因此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全部赔偿。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出现不可抗力的，致使本合同暂时不能履行，合同履行完成时间相应顺延，如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提前解除合同，应采用正式公文方式，且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当通过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其他

（一）本合同一式陆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互惠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另行约定。

（三）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_____，电话：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_____，电话：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四）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本协议所载明的送达地址为双方文件送达的地址，亦为司法机关送达法律文书的地址，如任何一方地址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后的 7 日内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如变更一方未通知的，另一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地址送达的视为变更一方收到文件，并产生送达的法律效力。以邮递方式送达的，在发出后 7 日视为送达；以邮件方式发出的，发出即视为送达。

(五) 若出现合同解除、终止的情形,乙方须在 10 日内向甲方退回甲方提供的全部业务数据和文字资料,逾期未退回,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赔偿。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经办人:

经办人电话:

地址: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 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地 址:

电 话: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中标通知书

委托人（甲方）：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受托人（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海南省土地纠纷调处和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成果审核技术服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名称及委托工作内容

（一）项目名称：海南省土地纠纷调处和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成果审核技术服务工作

（二）委托工作内容：

1、根据《地籍调查规程》（GB/T 42547-2023）有关要求开展跨市县纠纷土地地籍测量、实地走界、相关图件制作等工作，为解决土地纠纷提供技术支撑。配合开展与跨市县土地纠纷有关的其他服务工作。

2、根据《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操作指南（试行）》、《海南省省级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成果审核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对省级自然资源委托代理清单中的登记单元地籍调查成果进行技术规范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包括但不限于对地籍调查表、调查成果核实表、专题图件进行技术完整性、技术规范性和逻辑一致性检查，对审批文件、点之记等相关材料进行技术完整性和技术规范性审核，对存在的技术问题进行反馈，并配合对登记单元进行修改，以此提高登记成果的准确性、合法性。配合开展与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有关的其他服务工作。

第二条：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工作成果

1、纠纷土地相关地籍调查成果（地籍调查相关表单成果、矢量数据成果、图件成果等）。

2、自然资源登记单元技术规范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意见（逐宗提供）。

3、海南省土地纠纷调处技术服务总结报告。

4、省级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成果审核技术服务总结报告。

第三条：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提供乙方开展工作的相关信息支持和帮助；

2、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工作经费；

3、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要求，确保项目成果符合相关工作要求。

(二)乙方责任

1、落实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人员，确保按时提交成果，对服务过程和成果的合法性、实用性和时效性负责。

2、建立项目台账，记录保存并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相关重要资料信息，配合甲方及相关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并应甲方的要求不定期的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度。

3、负责制作有关汇报材料，本项目主要技术负责人应参加研究技术方案拟定，以及编制成果的征求意见会、汇报会和评审会，并负责对相应成果进行汇报和说明。

4、严格按照保密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及保存项目过程数据及成果，确保项目成果数据安全。

5、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培训及隐患排查，制定应急预案，采取相关保护措施保障工作人员及项目相关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否则因履行本合同项目所产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引起的所有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乙方应当积极配合甲方、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做好项目履约验收，提供与验收相关的生产、技术、服务、数量、质量、安全等资料，根据实际需要做好技术说明、测试演示或场景应用情况分析等工作。对履约情况争议问题，乙方应当提供相应证据证明材料。达到履约验收条件后，乙方应当组织内部自验，自验合格后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履约验收申请，并提供自验情况作为履约验收相关证明材料。项目履约验收发生的检测（检验）费、劳务报酬等费用支出，由乙方全额承担。

第四条：履约验收与成果提交要求

1、履约验收方案：乙方按照甲方工作要求，在完成项目工作成果后，应当组织内部自验，自验合格后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自收到乙方履约验收书面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启动项目验收工作并向乙方出具验收通知，组建履约验收小组，依据有关国家标准对乙方工作成果进度、工作成果质量、人员配备情况等内容进行履约验收，工作量据实核算。履约验收合格后，履约验收小组向乙方以书面形式出具验收意见报告。

2、成果提交期限：乙方应于2024年12月31日前按要求提交经甲方组织验收通过的最终项目成果。涉及各类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成果审核的，必须协助完成自然资源确权公告登簿。

第五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 本合同确定的工作经费总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此费用包括乙方完成项目任务所需的管理费、税金、设备使用费、差旅费、住宿费、劳务费、打印费、各种会议费、专家评审费等成本费用和利润。项目经费须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使用必须满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

(二) 支付方式

1、签订本合同后,甲方依据乙方提供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支付合同金额的20%(计人民币¥_____元);在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按时提交项目成果并经甲方确认并验收通过后,按照乙方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土地纠纷3837元/千米;自然资源登记单元技术规范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4310/宗),总额不超过合同中标价。甲方依据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发票支付剩余工作经费。

2、乙方在申请甲方拨付项目各期工作经费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合法票据。

乙方指定账号:

开户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合同所有款项由甲方直接汇付至本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如乙方变更账户需提前十日书面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

第六条: 保密条款

1、乙方应对项目开展相关资料及成果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对外公开项目相关事宜。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保密的有关规定,签署保密协议或保密承诺书,对从事项目所获得的所有资料及成果严格保密。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留存复制品及技术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复制成果资料。

第七条: 知识产权条款

1、甲方向乙方提供任何文件、信息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规范 and 测试规范)不构成向乙方转让、授予本项目项下技术服务之外的使用权或其他任何权利。

2、乙方根据本合同完成的包括阶段性成果在内的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对其在本合同中完成的全部成果及资料享有署名权。

3、项目成果及申请专利等知识产权获取的奖项均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上述甲方的知识产权所指向的工作成果以任何方式用于提供除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的其他事项，不得用此成果单独申报奖项。

4、乙方应当确保所提供的技术服务及工作成果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第八条：违约条款

1、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任务，应相应给乙方顺延完成任务的时间，甲方不再支付额外费用。

2、乙方需按时保质提交项目成果。如乙方提交的成果质量不符合要求，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由乙方自行完成修改，直至项目成果验收合格为止。乙方逾期提交最终成果的，逾期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且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7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停止支付项目经费，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擅自以任何形式将本合同的主要义务转委托任何第三方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款项外，同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成果及资料不真实、涉及知识产权纠纷或者侵害第三人的合法权益的，或有违规、造假等行为的，引发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甲方有权追回服务费，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全部由乙方赔偿。

5、因项目技术服务错误而造成项目技术服务重大质量事故的，乙方除免收直接损失部分的项目技术服务费外，还应赔偿直接损失部分等额技术服务费给甲方，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全部的损失。

6、如乙方不履行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在提交成果及资料前后，擅自将成果及资料对外公开、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的，乙方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部的损失，如涉及刑事案件的交由相关部门处理。

7、本合同生效后，除法律法规或者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乙方无故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在终止履行合同之日起返还甲方已付的所有费用，并向甲方支付 20%的违约金，如因此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全部赔偿。

8、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内容履行义务，出现除以上条款中约定的违约行为的，应承担违约责任，按合同总金额 2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第九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并经负责人或委托人签字即生效，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2、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3、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或不能完全履行的，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因政策变化、政府原因导致项目终止的，合同自动解除，经清算后对已完成工作量部分支付相应服务费，多出的已支付费用，乙方应当无条件退还甲方，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甲方变更委托项目内容或其它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工作返工的，双方应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5、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6、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本合同所载明的送达地址为双方文件送达的地址，亦为司法机关送达法律文书的地址，如任何一方地址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后的 7 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如变更一方未通知的，另一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地址送达的，视为变更一方收到文件，并产生送达的法律效力。以邮递方式送达的，在发出后 7 日视为送达；以邮件方式发出的，发出即视为送达。

7、若出现合同解除、终止的情形，乙方须在 7 日内向甲方退回甲方提供的全部业务数据和文字资料，逾期未退回，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赔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甲方住所地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公章）

法人代表/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人代表/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地 址：

电 话：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中标通知书

2、投入本项目专业人员名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___包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 页)
1			
2			
3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 页)
1			
2			
3			
.....			

1、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资源管理与保护

招标编号：HXSJ-CG-2024015

包 号：_____包

名称	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服务期	
服务地点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函

致：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根据贵单位组织的资源管理与保护（项目编号：HXSJ-CG-2024015）_____包的投标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 代表投标人 (投标单位名称) 。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4. 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5.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 (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名：

开户行：

账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我公司（投标人全称），兹委派我单位（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资源管理与保护（项目编号：HXSJ-CG-2024015） 包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止。授权人无转委托。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部门： 职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移动电话： 固定电话：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年月日

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资源管理与保护（项目编号：HXSJ-CG-2024015）____包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承诺无围标、串标、行贿、资质挂靠、资质造假、违法转包违规分包等违法违纪行为，如经发现我方有上述违法违纪行为的，贵局可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要求我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所造成的损失赔偿，我方三年内不得再参与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项目的招投标。如发现采购代理机构参与以上违法违纪行为，贵局有权解除采购代理协议，该采购代理机构三年内不得再代理省大数据管理局其他政务信息化项目的采购。贵局有权将涉嫌违法违规行为报行业主管部门；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6、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备注

注：1. 表中所列项目业绩应提供相关业绩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

2. 长度和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状况进行填写；

3. 投标人须提供类似项目业绩（不含分包），并附提供合同文本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注册工程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函

致：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包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三)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我公司（公司名称）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政府采购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我司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本公司 （公司名称） 参加 （项目名称） 包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 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查询结果以现场查询为准】;

承诺函

致：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我公司（公司名称）承诺如下：我公司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保证金不做要求)

（八）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致：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我方就本次公开招标采购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方已经充分理解了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采购需求、成交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方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证明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我方做出的所有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方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方知道，如果成交后放弃成交，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方，我方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四、我方知道，成交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方，我方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五、我方声明：我方在过往两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成交后放弃成交、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用户需求履约承诺书

致：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我方就本次公开招标采购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我公司已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中的所有条款，对以上的内容要求了解清晰，我公司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要求签署和愿行采购合同，为采购人提供优质的服务。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项目管理机构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从业时间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从事过类似业绩	备注
				证书名称	专业	级别	证号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相关证明材料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2、商务技术偏离表

说明：请投标人对应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书”中有关项目要求，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

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招标文件中商务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
1				
2				
3				
4			
		未列入本表的条款	全部接受	完全响应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13、技术方案

(投标人须编制技术方案，格式自定)